

# 考生诚信承诺书

我认真仔细阅读了《2024年海南州中级人民法院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司法警察警务辅助人员》公告，清楚并理解其内容，为维护此次考试的严肃性、权威性和公平性，在此我郑重承诺：

1.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知晓招聘公告内容要求，如出现报考失误、与其他考试时间冲突等个人原因无法参加考试的，后果由考生本人自行承担。

2. 本人承诺填写的个人信息均准确、真实，提供的证明材料、证件等相关资料均符合国家规定且真实、有效，没有以他人身份、他人照片或其他方式进行虚假报名，已准确填写相关信息并核对提供的证件、材料，如有虚假，本人承担一切后果。

3. 本人承诺在此次招录考试的各个环节，会密切关注昆仑英才网考试报名中心、青海直聘微信公众号发布的各类信息，并确保报名过程中留下的联系方式能联系到本人。若因个人原因未及时获知相关通知而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

4. 自觉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的考试安排，接受监考人员的检查监督和管理。自觉遵守考场纪律，不进行夹带字条、抄袭他人、无线电通讯器材作弊等考试作弊活动，如果出现上述行为，自觉接受取消录取资格，本人承担由个人作弊带来的一切后果。

5. 考试期间，自觉接受并配合金属探测仪、大功率无线电干扰车、耳镜检测等各类反作弊探测仪的检测，如因本人携带隐形耳机等受到无线电干扰造成的耳膜破裂等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责任。

6. 体能测试具有伤害风险，本人自愿在考试前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因本人未购买意外伤害保险，考试过程中出现的意外伤害事件，由本人自行承担责任。

7. 本人在考试及往返途中出现安全意外事故，由本人自行承担责任。

8. 保证在考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招录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应聘人员有以上特别严重违纪违规行为之一的，给予其当次全部科目考试成绩无效的处理，并将其违纪违规行为记入用人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长期记录。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